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

日治時期，隨著日本帝國主義而來的「現代化」，引發殖民地人民不小的衝擊，西化風潮吹入島內，大大的改變了既往的生活節奏；透過大眾媒體(報紙雜誌)，民眾便於掌握時事新聞、休閒娛樂的訊息。而在現代化趨於成熟的三〇年代，《三六九小報》(以下簡稱《小報》)的出現，一方面，它以漢文為載體，對識讀漢文的讀者，有其維繫漢文化的意義；另一方面，它側寫了臺灣現代化的現象，最顯而易見的是廣告，舉凡眼鏡公司、時計商店、自動車商會、洋服店、齒科／眼科醫院、百貨店、料理店、珈琲店、俱樂部、寫真館、電影預告、書籍介紹，這一頁頁的生活、休閒消費清單，在在都是臺灣現代化的見證，為我們重現當時日常生活的生產、消費狀況，還原了時代的印象。

在其商品化、迎合大眾趣味的趨向中，引人注目的還包括了為數客觀的「女性」書寫，如「花叢小記」專欄中，將女性物化，一篇篇玉照，正如同一列列展示的櫥窗，凝視女性的容貌，消費她們的故事。除了這些煙花女子之外，三〇年代的女性，尚有接受教育的女學生，亦有投入職場，從事看護婦、公車車掌、教員、交換姬(接線生)等工作，這些「新女性」的出現，所標誌的「現代化」訊息，也都化身在《小報》通俗小說所勾勒的新時代「女性」圖像中，頗堪玩味，本文遂特別著眼於其中通俗小說的女性書寫敘事及其文化視域的意涵。

過去以來，關於小說課題的探討，乃以新文學白話小說居於主流，而新文學小說創作多強調小說教化／啓蒙的功能。為此，小說往往側重女性所受的壓迫，故其中的女性角色有其家國隱喻想像的策略。但，《小報》的通俗小說，究竟如何把握、詮釋性別上的他者——女性的題材？《小報》通俗小說，又如何透過「程式化」的書寫策略，為女性造型？敘事情節如何敷演？女性造型上有著哪些設計特點？女性的地位、際遇如何被言說？在現代化蓬勃發展的三〇年代，《小報》創作社群取材於女性，特別著眼於哪些面向？經由他們的觀察視角，

又傳遞何種看待女性議題的社會觀點？再者，《小報》通俗小說以女性為書寫策略，與其他時期通俗小說中的女性相較，究竟呈顯什麼樣的特色？時代的文化氛圍及語境，如何透過通俗文本間的對話，進一步重構？以上，這些都是本文關懷的所在。

## 第二節 研究現況

### 一、《三六九小報》相關研究

此部分主要檢討以《三六九小報》為主題取向，所展開的相關論述；至於散見於書籍中有關《小報》介紹性的隻字片語，則僅以為參考。

《小報》的研究，由「謎語」研究揭開序幕，范勝雄〈輯台灣詩薈「謎拾」暨三六九小報「謎鈔」〉<sup>1</sup>，研究者著眼於自第八十期開始刊登的「文虎」（即謎語），題面多由古典文學入手，展示著《小報》濃厚的漢學文化素養與生活品味。

林弘勳〈日據時期台灣煙花史話〉<sup>2</sup>一文首先指出藝旦與娼妓之間的分野，有著陪侍與賣淫的不同，其後，以藝旦特殊身分為考察對象的文章不少，向麗頻〈《三六九小報》〈花叢小記〉與所呈現的臺灣藝旦風情〉<sup>3</sup>、江寶釵〈日治時期臺灣藝旦養成教育之書寫研究--以「三六九小報花系列」為觀察場域〉<sup>4</sup>、姚政志〈「三六九小報」中的臺灣藝姐(1930-1935)〉<sup>5</sup>，林淑惠，〈《三六九小報》花系列專欄的女性身影及其文化意義〉<sup>6</sup>以上五文均以《小報》中「花叢小記」為觀察對象，向文著眼於娼妓與文士的互動關係；江文提出藝旦容態、才藝的養

---

<sup>1</sup> 范勝雄，〈輯台灣詩薈「謎拾」暨三六九小報「謎鈔」〉，《臺南文化》新 18 期，1984.12。

<sup>2</sup> 林弘勳，〈日據時期台灣煙花史話〉，《思與言》第 33 卷第 3 期，1995.09。頁 77-128。

<sup>3</sup> 向麗頻，〈《三六九小報》〈花叢小記〉與所呈現的臺灣藝旦風情〉，《中國文化月刊》第 261 卷，2001.12

<sup>4</sup> 江寶釵，〈日治時期臺灣藝旦養成教育之書寫研究--以「三六九小報花系列」為觀察場域〉，《中正大學中文學術年刊》第 6 期，2004.12。頁 29-63。

<sup>5</sup> 姚政志，〈「三六九小報」中的臺灣藝姐(1930-1935)〉，《政大史粹》第 7 期，2004.12。

<sup>6</sup> 林淑慧，〈《三六九小報》花系列專欄的女性身影及其文化意義〉，  
<http://www.fl.nctu.edu.tw/~afconf/037.pdf>

成，被教育成一個得以附庸現代化，特定階層的他者；林文則由傳播與廣告的角度，進行《小報》花系列專欄中女性影像研究，特別的是，文中亦透過傳統閨秀及小說文類，去檢視其對新審美標準的接受度。而莊于寬的碩士論文〈1930年代台灣藝旦的音樂活動——以《三六九小報》為主要分析文獻〉<sup>7</sup>，以臺灣籍藝旦為中心，討論其曾經參與的音樂活動，由於該文著眼於音樂性的討論，與本論文關係較淺。

綜上六文可知，「藝旦」(或包含娼妓)的身分特殊，有其鮮明的存在意義與時代印記，對於「風塵女子」的關懷，的確是《小報》的一大特色。是故，藝旦或「花叢小記」對煙花女子的容色、身世的紀錄，當可以為通俗小說中相關情節的照應，然而《小報》中尚有的其他女性形象，有待進一步爬梳，勾勒其輪廓。

再者，在《小報》民歌方面，施懿琳〈民歌採集史上的一頁補白——蕭永東在《三六九小報》的民歌仿作及其價值〉<sup>8</sup>，以《小報》中蕭永東(古圓)的民歌採集與仿作為分析對象，強調傳統文人在民間文學採集上，並沒有缺席；蕭氏作品中的臺灣話文實踐，及化身／聲於花街柳巷的女性，為其弱勢處境及心聲，發不平之鳴，都別具意義。

以上單篇論文的討論，多係單一面向的研究；而毛文芳〈情慾、瑣屑與詼諧——《三六九小報》的書寫視界〉<sup>9</sup>，以「情慾主題」、「瑣屑形式」、「詼諧風格」等三個視界，較全面地進行考察，側寫了臺灣 1930 年代的現代性。其中「情慾主題」的書寫，除了從「花叢小記」中考察《小報》書寫煙花女子的主題外，也注意到民歌中的女性，及《小報》中其他女性的角色，如女詩人<sup>10</sup>；此一切入

<sup>7</sup> 莊于寬，〈1930年代台灣藝旦的音樂活動——以《三六九小報》為主要分析文獻〉，台灣大學音樂學研究所碩論，2004。

<sup>8</sup> 出發點是為了接續呂興昌的研究議題。「能夠著眼研究日治時代傳統文人的民歌採集，並肯定其價值者，救筆者所知可能只有呂興昌。在他的〈論鄭坤五的「臺灣國風」〉一文中，標舉出正坤五的成就在於：將歌謠視為「臺灣國風」……具有被殖民者尋求解脫外力支配的自主性文化想像。」，施懿琳，〈民歌採集史上的一頁補白——蕭永東在《三六九小報》的民歌仿作及其價值〉，收於中興大學中文系，《第三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中：興大中文系，2002.07。頁 277-310。

<sup>9</sup> 毛文芳，〈情慾、瑣屑與詼諧——《三六九小報》的書寫視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46 期，2004.12。頁 159-222。

<sup>10</sup> 「小報讀者的眼光，亦由煙花豔情的想像轉至閨閣豔辭的品賞，間接反映了 1930 年代臺灣閩

論述角度，適足以對《小報》作質精量豐的廣泛介紹，呈顯其現代性的氛圍，開啓後人相關研究的思考途徑。然而，就「通俗小說」部分略而未談，及新／舊女性的討論僅點到為止，這也是本文可以再發揮的部分。

學位論文方面，柯喬文的碩士論文，〈《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援用布迪厄(Pierre Bourdieu,1930-2002)理論，以「場域」觀念切入，分由社會資本、經濟資本、文化資本三方面，檢視日據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另外，他由外緣觀察到內部的分析，進一步析論古典小說的內容，分志人小說、志怪小說、雜記小說三類書寫，又特別獨立章節討論三篇擬話本小說。值得一提的是，在學位論文前後，柯喬文另有相關研究的兩篇期刊〈《三六九小報》古典文學研究〉<sup>11</sup>及〈殖民話語與集體記憶--以「三六九小報」(1930-35)古典小說為考察〉<sup>12</sup>發表。柯氏《小報》中古典小說的詮說有很精采的演繹，然而由本文所附的「《三六九小報》刊行小說一覽表」可知，白話小說的篇幅亦不少，其投射出的意義，亦不容忽視，本文期在恢復《小報》「通俗小說」全貌後，進行更全面的檢視。

而在柯文發表之後，爲了回應柯喬文的觀點，柳書琴〈通俗作為一種位置：《三六九小報》與 1930 年代臺灣的讀書市場〉<sup>13</sup>，指出柯文中「文化資本」討論之不足，同樣援用「場域」概念，予以補充；透過台灣當時通俗文藝（《小報》）的生產／消費狀況，以及漢文讀書市場概況，說明府城文人將「漢文」與「大眾」嫁接起來，據於一個「俗」（通俗）而不「同」（同化）的位置，在殖民地同化政策之外，維繫了台灣的主體文化。柳書琴注意到《小報》中通俗小說的過渡性質，及仿效中國通俗小說的現象，是本文可以參考之處。

又，江昆峰〈《三六九小報》之研究〉<sup>14</sup>，從「小報」的流行談起，又及《小

---

秀女性的文學活力。」毛文芳，〈情慾、瑣屑與詼諧——《三六九小報》的書寫視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46 期，2004.12。頁 183。

<sup>11</sup> 柯喬文，〈《三六九小報》古典文學研究〉，《南瀛文獻》第 4 期，2005.09。

<sup>12</sup> 柯喬文，〈殖民話語與集體記憶--以「三六九小報」(1930-35)古典小說為考察〉，《島語：台灣文化評論》第 3 期，2003。

<sup>13</sup> 柳書琴，〈通俗作為一種位置：《三六九小報》與 1930 年代臺灣的讀書市場〉，《中外文學》第 33 卷·第 7 期，2004.12。

<sup>14</sup> 江昆峰，〈《三六九小報》之研究〉，銘傳大學應用中國文學研究所碩論，2004。

報》成立、發行，作者群、休閒內容等議題，企圖全面性的勾勒文本圖像與社會脈絡，與休閒小報傳統的參照研究。其中第五章「休閒內容」中的「花月新聞」，仍以藝旦為書寫的主角，「通俗小說」依內容分五種類型，各列舉數篇作為介紹；第六章「關注議題」分別是「漢文延續與文化保存」、「道德風俗與經濟民生」、「自由戀愛與婦女地位」，多投注以傳統的眼光；以上論述都與本文相關，但或囿於一節，或仍有其他觀看的視角，這都是本文可再討論的空間。

而黃美娥〈差異／交混、對話／對譯——日治時期臺灣傳統文人的身體經驗與新國民想像（1895-1937）〉<sup>15</sup>一文中「狂歡身體的意義——鄉土文化與公共領域的結合」談小說屬性，及其上文人群特有的身體姿態，對於本文探索《小報》「文化視域」內涵，有所啟發。

另，張志樺〈情慾消費於日本殖民體制下所呈現之文化與社會意涵——以《三六九小報》及《風月》為探討文本〉<sup>16</sup>，將具有影響力、性質相近的兩大休閒報紙媒體，括約於情慾消費主題下，援引布迪厄(Pierre Bourdieu)的理論，說明傳統文人或新式知識份子，都是殖民統治者、父權的「共謀」，這些擁有文化資本的權力者以「藝旦」為書寫策略，進行文學場域社會地位的爭奪。此文比較傳統文人與新式知識份子對「藝旦」書寫策略異同，把握二者面對相同題材的肆應之道，俾使新文學／通俗文本得以對話；此外，注意到了女性消費的問題，及婦德日漸崩解的危機，其觀察極富時代意義。而在男性為主的霸權論述外，女性書寫的存在，確實值得關注的視角，然就文中敘及藝旦的詩作內容與女詩人不同，卻僅對藝旦詩作進行分類，缺乏與女詩人的比較，為其論述上可臻周延之處。

此外，《小報》編者群主要為府城「南社」文人，吳毓琪的《台灣南社研究》<sup>17</sup>，有助本文對於《小報》中部分編、作者身分背景的掌握。其次，許俊雅《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sup>18</sup>，在有關論及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發展的三階段中，旁

<sup>15</sup> 黃美娥，〈差異／交混、對話／對譯——日治時期臺灣傳統文人的身體經驗與新國民想像（1895-1937）〉，《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二十八期（抽印本），2006.03。

<sup>16</sup> 張志樺，〈情慾消費於日本殖民體制下所呈現之文化與社會意涵——以《三六九小報》及《風月》為探討文本〉，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論，2006.07。

<sup>17</sup> 吳毓琪，《台灣南社研究》，台南：南市文化，1999。

<sup>18</sup> 許俊雅，《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臺北：文史哲，1994。

及《小報》的簡介；其第五章「日據時期臺灣小說中的人物形象」第一節「女性形象」將新文學家筆下女性析為五種類型，又附「其他」一項，述及《小報》中「娼門之女」，並對《小報》通俗小說進行數量的整理、統計，本論文在《小報》「通俗小說」類型、人物分析的相關表格製作，受益於此。

## 二、日治時期臺灣通俗小說的相關研究

目前日治時期小說史的建構，於通俗小說部分尚待開發，多是單一作家或刊物的研究，而以三、四〇年代的通俗小說的「通俗作家作品內容風格研究」<sup>19</sup>及「通俗刊物內容主題研究」<sup>20</sup>為主；前者如徐坤泉、吳漫沙、鄭坤五等新／舊文人的作品分析，後者則聚焦於《風月》、《風月報》、《南方》此戰爭期唯一發行的中文通俗文藝雜誌。

一九九八年，前衛出版社發行下村作次郎、黃英哲先生共同策劃的《臺灣大眾文學系列·第一輯》日治篇全十卷日據時期大眾小說，二人選錄徐坤泉、吳漫沙、林輝焜、林萬生等人作品〈韭菜花〉等八篇而成，為後人研究臺灣白話通俗小說，打開方便之門；易燕玉〈日據時期臺灣大眾小說研究——以女性角色為主〉<sup>21</sup>，便以作為研究對象，將書中女性角色分三階級十二種類型加以探

<sup>19</sup> 日據時期通俗小說中「通俗作家作品內容風格研究」，學位論文有：吳瑩真，〈吳漫沙生平及其日治時期大眾小說研究〉，（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論，2002.01）。吳舜欽，〈徐坤泉研究〉，（東海大學歷史研究所碩論，1994）。李陸梅，徐意裁，〈現代文明的交混性格——徐坤泉及其小說研究〉，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研究所碩論，2005.07。《鄭坤五《鯤島逸史》研究》，（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論，2002）。期刊論文有：陳蕙如，〈在菁英與大眾之間——論徐坤泉「可愛的仇人」的革新意識及其通俗呈現〉，《育達人文社會學報》第1期，2004.07。陳建忠，〈大東亞黎明前的羅曼史——吳漫沙小說中的愛情與戰爭修辭〉，《臺灣文學學報》第3期，2002.12。李進益，〈日據時期長篇通俗小說的創作及主題研究——以徐坤泉、吳漫沙作品為主〉，（收於中興大學中文系，《第三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中：興大中文系，2002.07，頁93-113）。

<sup>20</sup> 日據時期通俗小說中「通俗刊物內容主題研究」，學位論文有：郭怡君，〈《風月報》與《南方》通俗性之研究〉（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論，1999.07）。蔡佩均，〈想像的讀者：《風月報》、《南方》中的白話小說與大眾文化建構〉，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論，2006.07。期刊論文：陳志璋，〈《風月報》「風流與下流」論爭再考察——兼論〈花情月意〉的社會性〉，《臺北師院語言集刊》第9期，2004.11。林淑慧，〈日治末期《風月報》、《南方》所載女性議題小說的文化意涵〉，《臺灣文獻》第55卷·第1期，2004.03）。

<sup>21</sup> 易燕玉，〈日據時期臺灣大眾小說研究——以女性角色為主〉，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在職專班碩論，2005.06。

討，並述及女性角色在時代潮流中的蛻變，然而在階級的分類上，頗有瑕疵<sup>22</sup>。

此外，黃美娥、黃英哲先生於二〇〇七年二月在東京綠蔭書房出版《臺灣漢文通俗小說集一、二》<sup>23</sup>是繼上述三、四〇年代大眾文學選集之後，更注意到臺灣日治前期的漢文通俗小說作品，其中並附有相關解說，得對臺灣漢文小說發展歷程有一初步之認識，而黃美娥稍早所完成的〈舊文學新女人——《漢文臺灣日日新報》中李逸濤通俗小說的女性形象〉<sup>24</sup>，指出舊文人與新文學家筆下女性造形的不同，及臺灣男性對世紀初「新」女性形象的期待與文學視野；而文中追溯臺灣「通俗小說」的書寫源頭，理出臺灣通俗小說的發展脈絡，對臺灣通俗小說之研究，可謂開拓了新疆域。另外，該文在日治初期通俗小說相關主題研究尚付諸闕如的情況下，其雅／俗、新／舊文學，男女性別視野的觀照，可說是指出一條研究的途徑，也給予本文論述觀點很大的啟發。



<sup>22</sup> 此指其分類上，「勞動階級」的定義較有問題，其「屈服金錢的賣身女子」與「風月紅塵」的女性角色，應有相互涵攝的部份；此外，將「為生活而掙扎的婢妾」置於「勞動階級」一類，亦令人不安。

<sup>23</sup> 黃美娥、黃英哲，《臺灣漢文通俗小說集》一、二，東京：綠蔭書房。2007.02。

<sup>24</sup> 黃美娥，〈舊文學新女人——《漢文臺灣日日新報》中李逸濤通俗小說的女性形象〉收於黃美娥，《重層現代性鏡像：日治時代臺灣傳統文人的文化視域與文學想像》，臺北：麥田，2005。頁 237-283。

至於，跨文本、跨作家、跨語言之研究，則有呂淳鈺〈日治時期台灣偵探敘事的發生與形成：一個通俗文學新文類的考察〉，以偵探小說敘事的生成作為研究主軸，作為一個的新通俗小說類型研究，以偵探敘事考掘現代性在殖民地臺灣的軌跡，研究入徑新穎，值得借鏡。

###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視角

#### 一、研究範圍

本文以日據時代台南南社及春鶯吟社同人所創辦的《三六九小報》為主要分析場域，該報創刊於1930年(昭和5年)9月9日，逢每月之3、6、9日出刊，因經費短絀，於1935年9月6日無預警停刊，共刊行479期，成文出版社據原文影印，於1991年出版。

《小報》中所刊行的「通俗小說」<sup>25</sup>篇數，前行研究者許俊雅、柯喬文計算上略有出入<sup>26</sup>，有鑒於《小報》所刊作品，在小說的分類上，本就不清，如有些散文、隨筆，《小報》逕冠以小說之題，遂造成分辨不易，此或許、柯二人統計有異的緣故<sup>27</sup>。因此，筆者重新一一核對，以下全文將以第三版文藝欄中的文本作為考察的對象，若有難以區辨其文類者，則亦一併列入討論，並合計其他版面的小說文本，共計469篇。故本文附表中女性形象與小說類型內容、數量之整理，異於許、柯二人版本。

---

<sup>25</sup> 通俗小說的界義，學者普遍以「與世俗溝通」、「淺顯易懂」、「娛樂消遣功能」三特點為通俗文學的標誌。孔慶東，《超越雅俗——抗戰時期的通俗小說》，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頁20。范伯群在《通俗文學十五講》第一講「俗文學概說」，說法亦同。范伯群、孔慶東主編，《通俗文學十五講》，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3。頁15。

<sup>26</sup> 根據許俊雅《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的整理計166篇，柯喬文〈《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的整理為314篇，若再計入「史遺」專欄92篇，則為406篇，究其原因，柯將部份筆記、雜談篇章列入，故有此落差；許、柯二人所製之表，對於本文以「通俗小說」為考察對象另製新表，有相當大的助益。

<sup>27</sup> 許俊雅、柯喬文二人所製之表，除篇數之落差外，分類方式亦有差異，如許以文言、白話作為分類，並附《小報》小說原分類類型；柯則以古典、現代作為區分，從中針對古典小說再分志人、志怪及雜言類。兩種分法，均呈顯《小報》文／白、新／舊、傳統／現代混雜的樣態。

而針對《三六九小報》「通俗小說」中原分類進行考察時，其分類不嚴謹的現象，看似缺乏規則的分類，<sup>28</sup>恰巧提供重構當時《小報》小說創作視野的討論依據，因為「類型劃分絕不只是給各種作品貼上可有可無的標籤，命名儀式的背後隱藏的是對各種類型小說『規則』的體認。<sup>29</sup>」；透過史遺專欄、明清憶述小說，釋放出大量的歷史訊息，可見其傳統文人延續漢學的用心；小說中的志怪故事，則承繼了藉以勸善懲惡的教化功能。另外，聚焦於《小報》中的新眼光，有啓蒙小說、偵探小說、問題小說等新式小說的習仿與譯介，有將實事、新聞小說化的異國想像，有託語神怪的文明、科學體驗，還有電影本事的娛樂、休閒訊息；足見《小報》透過另類「現代性」移植，呈顯其文學啓蒙的價值。在趨新念舊之餘，民間信仰、習俗、傳說的關注，除島內本土外，也有中國題材的書寫，傳統文人的視域，顯得豐富而多元。詳細分類情形及內容已附本文之末，以供參考。

其中，「女性」更是值得注意的書寫策略，相較「花系列」專欄所展示的窺視／被窺視空間，觀視對象純粹是情色消費中的女性，小說文本中的女性，則較為全面，煙花女子的書寫，可與前者作互文研究，另有現實家庭中的女性、虛構時空中的女俠，各式各樣紛然雜陳的女性生命情態，適足建構三〇年代《小報》場域中，創作社群的性別／文化視野。

《小報》中的通俗小說，除了有傳統文人在漢學基礎下所創作的文言小說外，也有嘗試創新、具實驗性質的白話小說，其女性題材的書寫，本文將一同併觀討論，另外據此以與日治時期前後時期與同時期其他通俗小說，作共時性與歷時性的考察，這將是本文企圖兼及的另一個研究焦點。經由以上的探索，本文期許能填補日治時期的通俗文學研究上的空白。

## 二、研究視角

本文研究以《小報》文本閱讀、剖析為主，從《小報》通俗小說中原先不清的分

<sup>28</sup> 《小報》原有分類，但分類方式並不精確，亦缺乏規則，或有以長、短篇小說為其分類者，又或有以言情、技擊、折獄、社會、憶述……小說之名，以題材分類者，唯同是言情小說，又有寫情小說、幻情小說、社會悲情、哀情短篇……種種異稱，顯示編輯群對小說分類並不嚴謹。

<sup>29</sup> 陳平原，《小說史：理論與實踐》，台北：淑馨，1998。頁200。

類，進行再分類工作，並進而在其文學內緣部份，包括小說類型、敘事模式及符號意象上有所的探討，並再與《小報》中述及女性的其他文類，進行互文研究。此外，也參酌敘事學理論、通俗文化、消費文化研究及女性主義，以為研究的輔助，促使本文能有較深刻的思辨視野。

